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9-035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9年5月20日15:30;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2019年5月20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630号本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郑小蒋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共14人,股份400,482,6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0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等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

三、《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所有议案均为普通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

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具体表决结果详见下表: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表决,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Rows 1-6.

序号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表决,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Rows 1-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宁夏新中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哈加、丁立军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9-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郑小蒋、独立董事张文君、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柏志伟的辞职报告,郑小蒋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张文君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柏志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郑小蒋、柏志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张文君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义务和责任。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小蒋、张文君、柏志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郑小蒋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将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长、独立董事的选举和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公司董事会对郑小蒋、张文君和柏志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职和

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9-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止本公告日,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1,902,319股。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自过户至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之日起即失去其权利,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因此,本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902,319股股份不再予以权益分派,而其余614,579.608股股份按照201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00元(含税)进行分配。

为了保证利润分配方案的正常实施,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分红派息业务至股权登记日期间承诺不进行回购。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16,481,9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根据《股份回购实施细则》,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故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分配的权利,故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491,663,686.40元=614,579.608股×0.80元/股。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每股现金红利应调整为0.797531元/股。【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现有可予分配股份的发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491,663,686.40元=614,579.608股×0.80元/股。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每股现金红利应调整为0.797531元/股。【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现有可予分配股份的发

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8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Rows 1-3.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

咨询联系人:洪萍

咨询电话:0592-3781760;0592-651111;0592-3781888;

传真电话:0592-651515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2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会议召开时间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9日至2019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翁伟武先生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34,75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214%。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34,75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214%。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程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9-069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顾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9)。

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顾斌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潘达燕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徐三善先生、监事李兴华先生及高级管理人员周顺武先生(已离职)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